

商丘县供销社合作志



商丘县供销合作志

(内部资料)

河南省商丘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

《商丘县供销合作志》

编纂委员会：

主任：徐福昌
副主任：徐惠民、步金峰
委员：杨景勤、贾尽善、刘景亮
李中州、侯正德、程国藩

编辑人员：

主编：程国藩
编辑：王敬轩、周瑞兴
工作人员：田保利、江行礼、马克臣、田会亭、
林民轩、林士军、张鑫、朱锦霞。

数字整理：王敬轩、侯正环、陈凌云

地图绘制：江行礼、程国藩

封面设计：周瑞兴

摄影：张民

《商丘县供销合作志》

编纂委员会：

主任：徐福昌
副主任：徐惠民、步金峰
委员：杨景勤、贾尽善、刘景亮
李中州、侯正德、程国藩

编辑人员：

主编：程国藩
编辑：王敬轩、周瑞兴
工作人员：田保利、江行礼、马克臣、田会亭、
林民轩、林士军、张鑫、朱锦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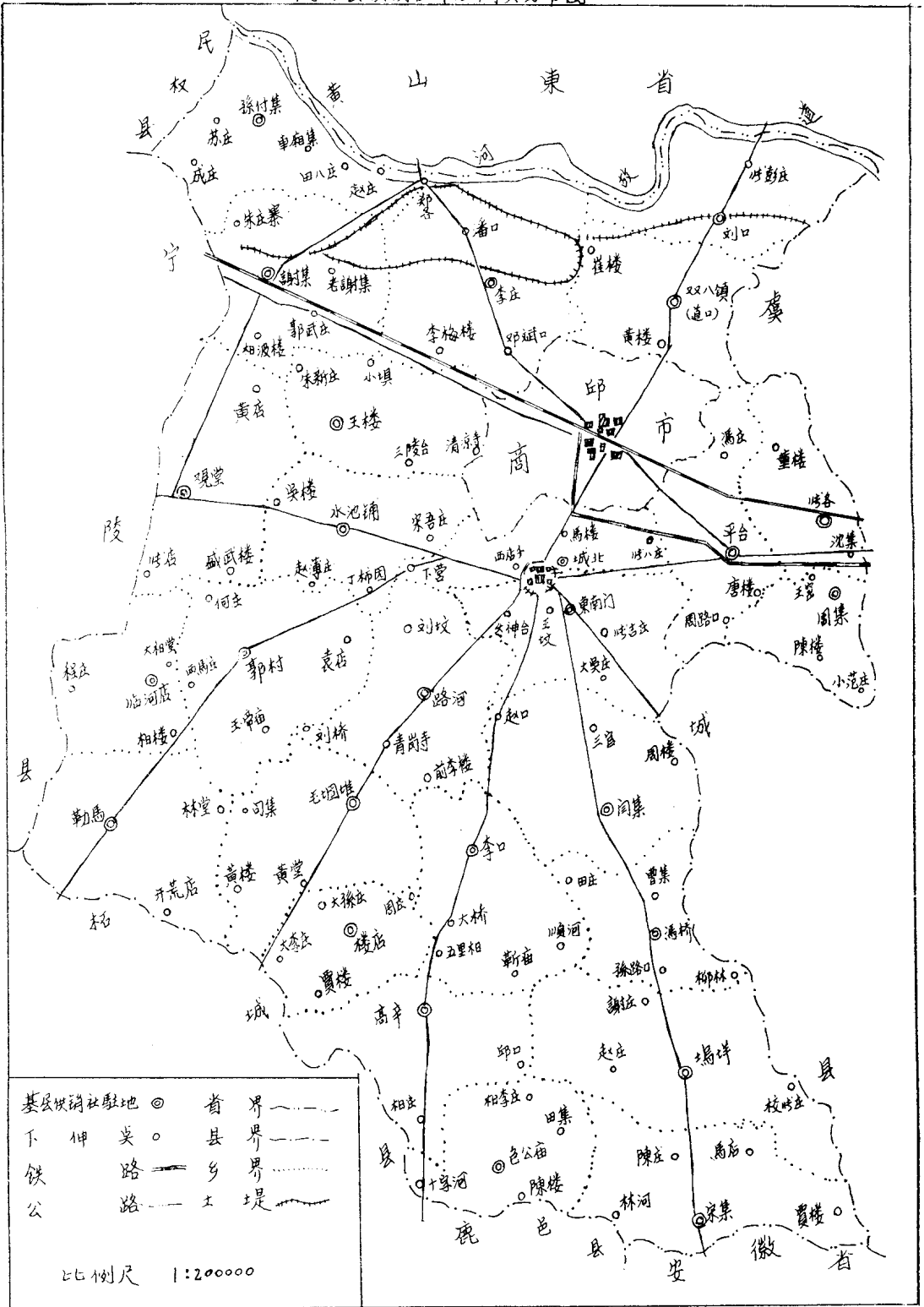
数字整理：王敬轩、侯正环、陈凌云

地图绘制：江行礼、程国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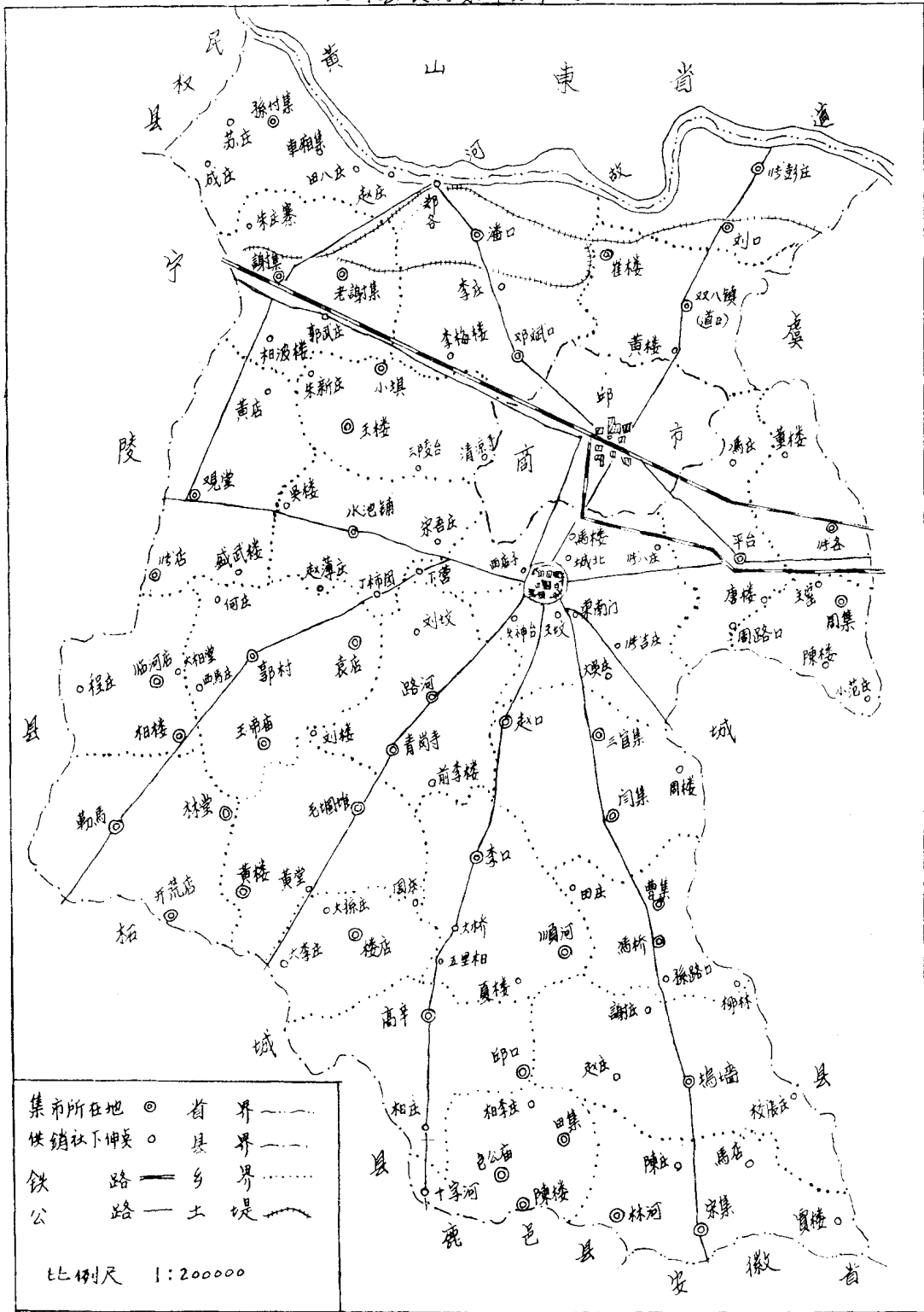
封面设计：周瑞兴

摄影：张民

商邱县供销社网英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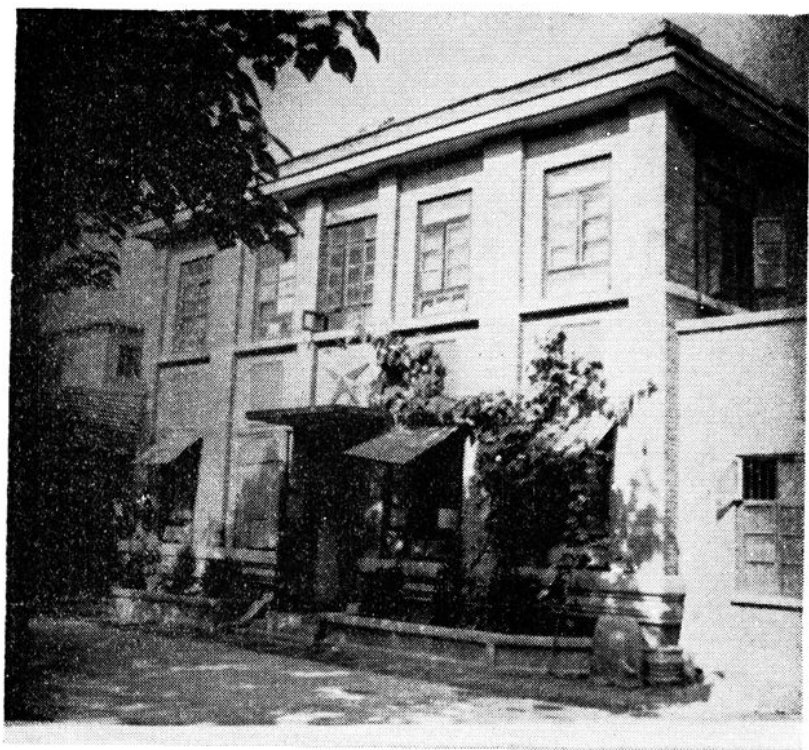


商邱县农村集市分布图





县社营业大楼
1977年建



县社办公楼
1964年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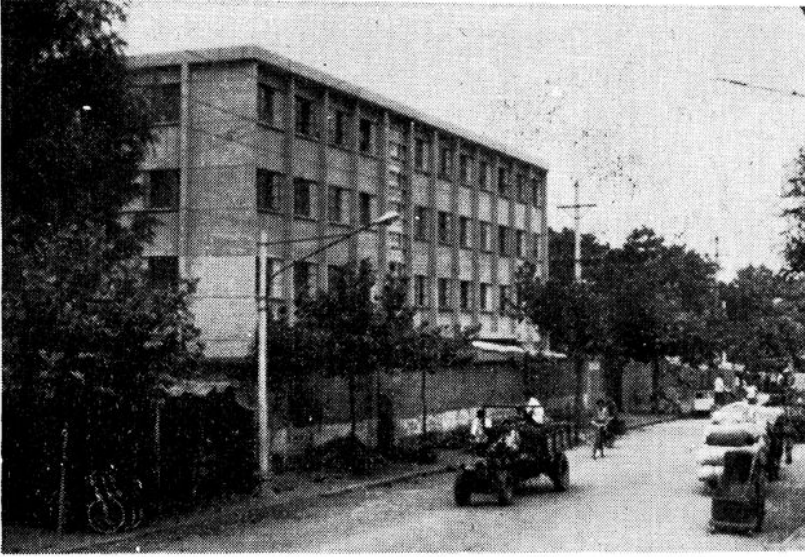
贸易货栈
大楼

1983年建



土产公司
大楼

1978年建



棉麻公司大楼
1982年建



生产公司大楼 1978年建



理事会全体成员
(四届一次社员
代表会选出)



监事会全体成员(四届一次代表会选出)

历 任 主 任



范世增



何金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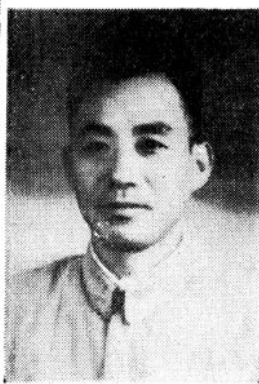
王德义



马长治



熊芳春



燕福贵



高德彬



阎金堂



余继文



杨俊桥



徐福昌



陈金玉



第三届一次社员代表大会全体代表1961年11月15日



参加省三届一
次合代会代表
1962年3月





私改办公室成员

1957年





城關鎮供銷社轉交國營時全體同志合影
1957年元月

概 述

商丘县的合作事业，始于民国二十三年（公元1934年），迄今已五十个春秋。经历了新旧两种社会制度，三个不同政权，合作社的性质和作用，因时代的不同而各有所异。真正成为服务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经济组织，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组建的合作社。

民国二十三年六月，商丘县作为全省14个试办县之一，开始在四个行政区推行合作社。同年八月，四区蒋庄信用合作社建立。一年后，全县合作社发展到49所，社员2177人，并组成了三个区联社。

时，倡导合作运动的学者，试图通过合作运动以拯救贫困的农村经济；国民党政府则想通过合作运动，炫耀自己的民生建设；办社人员只图虚报成绩，同床异梦。其结果正如民国二十五年，董时进在《中国合作运动今后应取的方针》一文中的描述：“中国的合作运动，好比用人工插下的枝条，看来虽似一片小树，死活完全没有一定。许多合作社都没有切实的工作，可以说是有名无实”。因此，合作社并没有给商丘县贫困的农村经济带来实际好处。

民国二十七年五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占商丘后，也在全县推行合作社。民国三十一年，全县有合作社127所，当时的合作社纯属官办性质，目的是为推行其经济侵略政策，实行生活用品配给制，以控制沦陷区人民。地方官吏则借机搜刮民财，合作社对农民百

害而无一利。

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国民党县政府接管了合作社，设立了合作指导室和县联合社。由于经费困难，虽省府也曾下令推行合作社，但合作社已名存实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土改工作的开展，翻身农民要求摆脱私商的中间剥削，建立自己的商业。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扶持下，1950年11月县合作总社筹委会建立。同年12月，在阎集区许营乡建成了第一个真正民办的合作社。从此，合作社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三十四年来，合作社经历了一个白手起家，艰苦创业，几分几合，曲折前进的过程。五十年代初，国家对合作社在经济上给予扶持，价格上给予优待，税利采用对集体经济的管理办法。其内部实行民主管理。理、监事会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1956年社员发展到23万余人，249个门市部遍布全县，占领了整个农村市场，成为农民最可靠的经济支柱。在合作社内部推行的经济核算和劳动竞赛，使经营管理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

同时期内，供销合作社还代国家行政机关管理了农村初级市场；负责了对农村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安排了农村市场。在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三大改造过程中，供销社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1958年在“左”倾路线的影响下，供销社与国营商业合并，人、财、物三权下放到人民公社。“大跃进”给供销社带来了严重的损失，一部分人员被下放；大量资金被挪用；很多质次价高和不对路商品形成积压；生活必需品脱销；官商作风开始滋长。